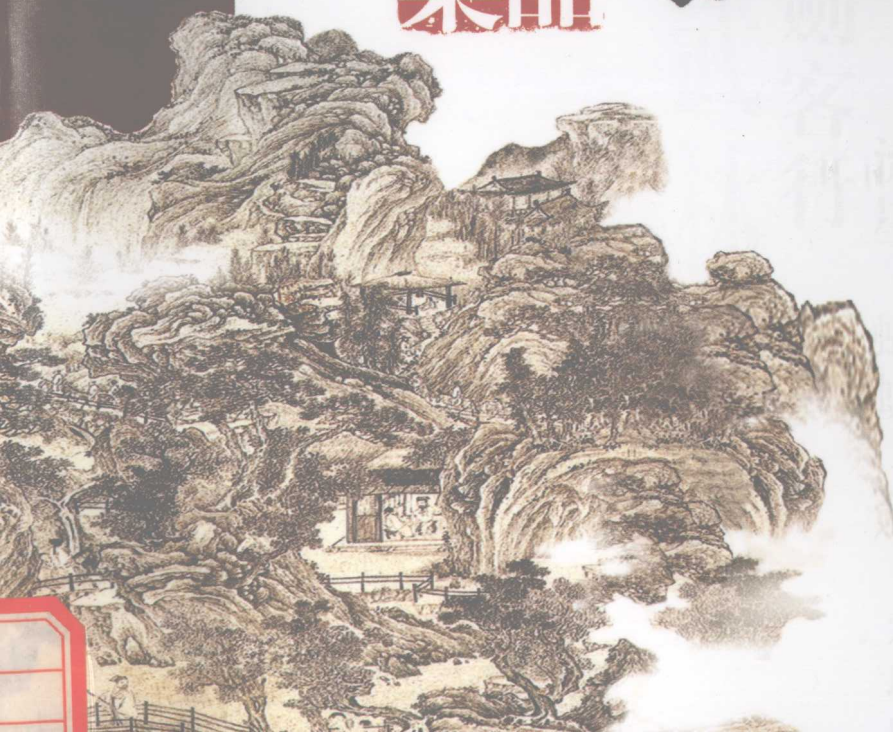


古龍

全集

蕭十一郎

◎ 太白文藝出版社



古龍





古龍

作品集

【第二十七卷】

蕭十一郎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绝代双骄

九月鹰飞

流星·蝴蝶·剑

写在萧十一郎之前

写剧本和写小说，在基本上的原则是相同的，但在技巧上却不一样，小说可以用文字来表达思想，剧本的表达却只能限于言语、动作和画面，一定要受到很多限制。

一个具有相当水准的剧本，也应具有相当的“可读性”，所以萧伯纳、易卜生、莎士比亚这些名家的剧本，不但是“名剧”也是“名著”。

但在通常的情况下，都是先有“小说”，然后再有“剧本”，由小说而改编的电影很多，由“飘”而有“乱世佳人”，是个最成功的例子，除此之外，还有“简爱”、“咆哮山庄”、“基度山恩仇记”、“傲慢与偏见”、“愚人船”以及“云泥”、“铁手无情”、“窗外”等。

“萧十一郎”却是一个很特殊的例子，“萧十一郎”是先有剧本，在电影开拍之后，才有小说的，但“萧十一郎”却又明明是由“小说”而改编成的剧本，因为这故事在我心里已蕴酿了很久，我要写的本来是“小说”，不是“剧本”。小说和剧本并不完全相同，但意念却是相同的。

写武侠小说最大的通病就是：废话太多，枝节太多，人物太多，情节也太多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将武侠小说改编成电影剧本，就变成是一种很吃力不讨好的事，谁都无法将“绝代双骄”改编成“一部”电影，谁也无法将“独臂刀王”写成“一部”很成功的小说。

就因为先有了剧本，所以在写“萧十一郎”这部小说的时候，多多少少总难免要受些影响，所以这本小说我相信



不会有太多的枝节，太多的废话，但因此是否会减少了“武侠小说”的趣味呢？我不敢否定，也不敢预测。

我只愿作一个尝试。

我不敢盼望这尝试能成功，但无论如何，“成功”总是因“尝试”而产生的。

古 龙



蕭 十 一 郎 目 录

写在萧十一郎之前

- 第 一 回 情人的手 (1)
- 第 二 回 飞大夫的脚 (11)
- 第 三 回 夜半歌声 (20)
- 第 四 回 割鹿刀 (27)
- 第 五 回 出色的女人 (35)
- 第 六 回 美人心 (49)
- 第 七 回 沈太君的气派 (61)
- 第 八 回 鹰王的秘密 (71)
- 第 九 回 倾国绝色 (85)
- 第 十 回 杀 机 (95)
- 第 十 一 回 淑女与强盗 (103)
- 第 十 二 回 要命的婚事 (115)
- 第 十 三 回 秋 灯 (128)
- 第 十 四 回 雷电双神 (138)
- 第 十 五 回 萧十一郎的家 (155)
- 第 十 六 回 柔肠寸断 (174)
- 第 十 七 回 君子的心 (186)



蕭 十 一 郎

目 录

第十八回	亡 命	(201)
第十九回	奇 计	(217)
第二十回	玩偶世界	(231)
第二十一回	真情流露	(243)
第二十二回	最长的一夜	(258)
第二十三回	吓坏人的新娘子	(267)
第二十四回	此情可待成追忆	(279)
第二十五回	夕阳无限好	(291)

第一回 情人的手

初秋，艳阳天。

阳光透过那层薄薄的窗纸照进来，照在她光滑得如同缎子般的皮肤上，水的温度恰好比阳光暖一点，她懒洋洋地躺在水里，将一双纤秀的脚高高地跷在盆上，让脚心去接受阳光的轻抚——轻得就像是情人的手。

她心里觉得愉快极了。

经过了半个多月的奔驰之后，世上还有什么比洗个热水澡更令人愉快的事呢？她整个人都似已溶化在水里，只是半睁着眼睛，欣赏着自己的一双脚。

这双脚爬过山、涉过水，在灼热得有如热锅般的沙漠上走过三天三夜，也曾在严冬中横渡过千里冰封的辽河。

这双脚踢死过三只饿狼、一只山猫、踩死过无数条毒蛇，还曾经将盘据祁连山多年的大盗“满天云”一脚踢下万丈绝崖。

但现在这双脚看来仍是那么纤巧、那么秀气，连一个疤都找不出来，就算是足从未出过闺房的千金小姐，也未必会有这么完美的一双脚。

她心里觉得满意极了。

炉子上还在烧着水，她又加了些热水在盆里；水虽然已够热了，但她还要再热些，她喜欢这种“热”的刺激。

她喜欢各式各样的刺激。

她喜欢骑最快的马，爬最高的山，吃最辣的菜，喝最烈的酒，玩最利的刀，杀最狠的人！

别人常说：“刺激最容易令人衰老。”但这句话在她身上并没有见效，她的胸还是挺得很，腰还是细得很，小腹还是很平坦，一双修长的腿还是很坚实，全身上下的皮肤都没有丝毫皱纹。

她的眼睛还是很明亮，笑起来还是很令人心动，见到她的人，谁也不相信她已是三十三岁的女人。



这三十三年来，风四娘的确从没有亏待过自己，她懂得在什么样的场合中穿什么样的衣服，懂得对什么样的人说什么样的话，懂得吃什么样的菜时喝什么样的酒，也懂得用什么样的招式杀什么样的人！

她懂得生活，也懂得享受。

像她这样的人，世上并不多，有人羡慕她，有人妒忌她，她自己对自己也几乎完全满意了——只除了一样事。

那就是寂寞。

无论什么样的刺激也填不满这份寂寞。

现在，连最后一丝疲劳也消失在水里了，她这才用一块雪白的丝巾，洗擦自己的身子。

柔滑的丝巾摩擦到皮肤时，总会令人感觉到一种说不出的愉快，但她却不知多么希望这是一只男人的手。

她所喜欢的男人的手！

无论多么柔软的丝巾，也比不上一只情人的手，世上永远没有任何一样事能代替情人的手！

她痴痴的望着自己光滑、晶莹、几乎毫无瑕疵的胴体，心里忽然升起了一阵说不出的忧郁……

突然，窗子、门、木板墙壁，同时被撞破了七八个洞，每个洞里都有个脑袋伸了进来，每张脸上都有双贪婪的眼睛。

有人在格格地怪笑着，有人已看得眼睛发直，连笑都笑不出了；大多数男人在看到赤裸裸的美女时，都会变得像条狗——饿狗！

窗子上的那个洞位置最好，距离最近，看得最清楚，这人满脸横肉，头上还长着个大肉瘤，看来就像是有两个头叠在一起似的，那模样实在令人作呕。

其余的人也并不比这人好看多少，就算是个男人在洗澡时，骤然见到这许多人闯进来，只怕也要被吓得半死。

但风四娘却连脸色都没有变，还是舒舒服服的半躺半坐在盆里，用那块丝巾轻轻的洗着自己的手。

她甚至连眼皮都没有抬起来，只是凝注着自己春葱般的手指，慢慢的将这只手洗干净了，才淡淡的笑了笑，道：“各位难道从来没有看过女人洗澡吗？”

七八个人同时大笑了起来，一个满脸青春痘的小伙子眼睛瞪得最大，笑得最起劲，抢着大声笑道：“我不但看过女人洗澡，替女人洗澡更

是我的拿手本事，你要不要我替你擦擦背？包你满意。”

风四娘也笑了，媚笑着道：“我背上正痒得很呢！你既然愿意，就快进来吧！”

小伙子的眼睛已眯成了一条线，大笑着“砰”的撞开了窗子，就想跳进来，但身子刚跳起，已被那长着肉瘤的大汉一把拉住；小伙子脸上的笑容立刻僵住了，铁青着脸，瞪着那大汉道：“解老二，你已经有好几个老婆了，何必再跟我抢这趟生意？”

解老二没等他话说完，反手一巴掌，将他整个人都掴着飞了出去。

风四娘嫣然道：“你擦背若也像打人这么重，我可受不了。”

解老二瞪着她，目光忽然变得又阴又毒，就像是一条蛇，他的声音却比响尾蛇还难听，一字字道：“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？”

风四娘道：“我若不知道，怎么会来的？”

她又笑了笑，才接着道：“这里是乱石山，又叫做强盗山，因为住在山上的人都是强盗，就连这小客栈的老板看来虽很老实，其实也是强盗。”

解老二厉声道：“你既然知道这是什么地方，居然还敢来？”

风四娘道：“我又不是来惹你们的，只不过想来洗个澡而已，有什么关系呢？”

解老二狞笑道：“你什么地方不好洗，偏偏要到这里来洗？”

风四娘眼波流动，柔声道：“也许我就喜欢强盗看我洗澡呢，这岂非很刺激？”

解老二突然又反手一掌，拍在窗台上，成块的木头竟被他一掌拍得粉碎，显见铁砂掌的功夫已练得很不差了。

风四娘却似乎根本没瞧见，只是轻轻叹了口气，喃喃道：“幸好我没叫这人来替我擦背，粗手粗脚的……”

解老二怒喝道：“光棍眼里不揉沙子，你究竟是为什么来的？还不老实说出来？”

风四娘又笑了，道：“你倒真没有猜错，我千里迢迢赶到这里来，自然不会只为了要洗个澡。”

解老二目光闪动，道：“是不是有人派你来刺探这里的消息？”

风四娘道：“那倒没有，我只不过想来看个老朋友而已。”

解老二道：“但这里并没有你的朋友！”

风四娘笑道：“你怎么知道没有，难道我就不能跟强盗交朋友？说



不定我也是强盗呢？”

解老二脸色变了变，道：“你的朋友是谁？”

风四娘悠然道：“我也有很久没见过他了，听说他这几年混得很不错，已当了关中群盗的老大哥，不知你认不认得他？”

解老二脸色又变了变，道：“关中黑道上的朋友有十三帮，每帮都有个老大哥，不知你说的是谁？”

风四娘淡淡道：“他好像已当了你们十三帮强盗的总瓢把子。”

解老二怔住了，怔了半天，突然又大笑起来，指着风四娘笑道：“就凭你这女人，也配跟我们的总瓢把子交朋友？”

风四娘嫣然道：“我为什么不能跟他交朋友？你可知道我是谁么？”

解老二的笑声停住了，眼睛在风四娘身上打了几个转，冷冷地道：“你是谁？你难道还会是风四娘那个女妖怪不成？”

风四娘没有回答这句话，却反问道：“你是不是‘两头蛇’解不得？”

解老二脸上露出得意之色，狞笑道：“不错，无论谁见到我这两头蛇都得死，谁也解不得！”

风四娘道：“你既然是两头蛇，我就只好是风四娘了。”

两头蛇的头像是突然裂开了，裂成了四五个。

坐在洗澡盆里的，这赤条条的女人就是名满天下的风四娘？就是人人见着都头疼的女妖怪？

他简直不能相信，却又不敢不信。

他的脚已开始往后退，别人自然退得更快。

突听到风四娘一声轻叱，道：“站住！”

等别人真的全都站住了，她脸上才又露出一丝微笑，笑得仍然是那么温柔，那么迷人。

她柔声地笑道：“你们偷看了女人洗澡，难道就想这样随随便便的走了吗？”

两头蛇道：“你……你想怎样？”

他声音虽已有些发抖，但眼睛还是瞪得很大，看到风四娘赤裸裸的胸膛时，他的胆子突又壮了，冷笑道：“你难道还想让我们看得更清楚些不成？”

风四娘笑道：“哦——原来你是欺负我没有穿衣服，不敢跳起来追你们？”

两头蛇怪笑道：“不错，除非你洗澡时也带着家伙，坐在洗澡盆里

也能杀人。”

风四娘叹了口气，抬起了手道：“你们看，我这只手像是杀人的手吗？”

这双手十指纤纤，柔若无骨，就像是兰花。

两头蛇道：“不像。”

风四娘道：“我看也不像，奇怪的是，有时它偏偏会杀人！”

她两只手轻轻一拂，指缝间突然飞出了十余道银光。

接着，就是一连串的惨呼，每个人的眼睛都插上了一根银针，谁也没看到这些银针是从哪里飞出来的，谁也没有躲开。

风四娘又叹了口气，喃喃道：“偷看女人洗澡，会长‘偷针眼’的。这句话你们难道没听说过？”

七八个人都用手蒙着眼睛，疼得满地打滚。

七八个人的惨呼声加在一起，居然还没有让风四娘掩上耳朵，因为她还是在看着自己的这双手。

看了很久，她才闭上眼睛，叹息着道：“好好的一双手，不用来绣花，却用来杀人，真是可惜得很……”

突然间，惨呼一齐停止了，简直就像是在同一刹那间同时停止的。

风四娘皱了皱眉，轻唤道：“花平？”

外面没有声音，只有风吹着木叶，簌簌的响。

过了很久，才听得“擦”的一声，是刀入鞘的声音。

风四娘嘴角慢慢的泛起一丝微笑，道：“我就知道是你来了！除了你之外，还有谁能在一瞬间就杀死七个人！还有谁能使这么快的刀！”

外面还是没有人回答。

风四娘道：“我知道你杀他们，是为了要让他们少受痛苦，却不知道你的心几时也变得如此软了。”

过了半晌，外面才有一人缓缓道：“是风四娘？”

风四娘笑道：“难得你还听得出我的声音，还没有忘了我。”

花平道：“除了风四娘外，世上还有谁在洗澡时也带着暗青子！”

风四娘吃吃笑道：“原来你也在偷看我洗澡，否则你怎会知道我在洗澡的？”

花平像是没有听到她的话。

风四娘道：“你要看，为什么不大大方方的进来看呢？”



花平似乎长长叹了口气,道:“你出关六七年,大家都觉得很太平,你为什么又回来了呢?”

风四娘笑道:“因为我想你。”

花平的嘴又闭上了。

风四娘道:“你不相信我想你?我若不想你,为什么来找你?”

花平又在叹气。

风四娘道:“你为什么要叹气?你以为我来找你一定没有好事?一个人发达了,连老朋友的面都不想见了么?”

花平道:“你穿上衣裳,我等会见你。”

风四娘道:“我已经穿上衣服了,你进来吧。”

花平的人终于在门口出现了,他的脸本来就很白,看到风四娘还是赤裸着坐在澡盆里,他的脸就像是突然又白了一倍。

风四娘格格笑道:“有人存心想来偷看我洗澡,我就要杀了他,你存心不想看,我倒反而偏要让你瞧瞧。”

花平其实很矮,但任何人都会认为他是矮子,因为他看来全身都充满了一股劲,一股慑人之力!

他穿着件很长的黑披风,却露出了刀柄上的红刀衣。

花平能为关中群盗之首,就因为这把刀!

风四娘道:“听说你前几年杀了‘太原一剑’高飞,是吗?”

花平道:“嗯。”

风四娘道:“听说‘太行双刀’丁家兄弟也是败在你刀下的,是吗?”

花平道:“嗯。”

他非但不敢看风四娘,甚至不愿多说一个字。

风四娘笑道:“高飞和丁家兄弟都是武林中一等一的高手,你居然能将他们杀了,可见你的刀法已越来越快了。”

花平这次连一个字都不说了。

风四娘道:“我这次入关,就为的是要看看你的快刀!”

花平的面色骤然变了,嘎声道:“你真的要看?”

风四娘嫣然道:“你也用不着紧张,我不是来找你比划的,因为我既不愿死在你的刀下,也舍不得杀你。”

花平的脸色过了很久才复原,冷冷的道:“那你就不必看了。”

风四娘道:“为什么?”

花平道：“因为我的刀只是用来杀人的，不是给人看的！”

风四娘眼波流动，带着笑道：“我若偏偏要看呢？”

花平沉默了很久，突然道：“好，你就看吧！”

花平话虽说得很慢，但一共才不过说了五个字，无论谁说五个字，都用不了很久，可是等他这五个字说完，他的刀已出鞘，又入鞘，刀光一闪间，摆在门口的一张木板凳已被劈成两半了。

花平的快刀果然惊人。

风四娘却又吃吃的笑了起来，摇着头笑道：“我想看的是你杀人的刀法，不是劈柴的刀法，在老朋友面前，你又何苦还要藏私呢？”

花平道：“藏私？”

风四娘道：“你的刀法虽然是左右开弓，出手双飞，但江湖中谁不知道你用的是左手刀？你的左手至少比右手快一倍。”

花平脸色又变了变，沉默了很久才沉声道：“你一定要看我的左手刀？”

风四娘道：“看定了。”

花平苦苦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好，你看吧！”

突然用力扯下了身上的披风！

风四娘正在笑，笑音突然僵住，再也笑不出。

以“左手神刀”名动江湖，号称中原第一快刀的花平，他一条左臂竟已被人齐肩砍断了！

过了很久，风四娘长长吐出了口气，惊骇道：“这……这难道是被

人砍断的？”

花平道：“嗯。”

风四娘道：“对方用的是剑？还是斧？”

花平道：“是刀！”

风四娘动容道：“刀？还有谁的刀比你更快？”

花平闭上眼睛道：“只有一个人！”

他的神色虽然凄凉，但并没有悲愤不平之意，显然对这人的刀法已口服心服，觉得自己伤在这人的刀下并不冤枉似的。

风四娘忍不住问：“这人是谁？”

花平目光遥注着远方，一字字道：“萧十一郎！”

萧十一郎！



这四个字说出来，风四娘面上立刻就起了一种极奇异的变化，也分不出究竟是愤怒？是欢喜？还是悲伤？

花平喃喃道：“萧十一郎，萧十一郎……你总该认得他的。”

风四娘慢慢的点了点头，道：“不错，我认得他……我当然认得他！”

花平的目光自远方收回，凝注着她的眼睛，道：“你想不想找他？”

风四娘的眼睛突然瞪了起来，大声说道：“谁说我要找他？我为什么要找他？”

花平叹了口气，道：“你迟早总是要找他的。”

风四娘怒道：“放你的屁。”

花平道：“其实用不着骗我，我早知道你这次入关是为了要做一件事。”

风四娘瞪眼道：“谁说的？”

花平道：“我虽不知道你要做的是什么事，但却知道那必定是一件大事，你生怕自己一个人的力量不够，想找个帮手。”

他很凄凉的笑了，接道：“所以你才会来找我，只可惜你找错人了。”

风四娘冷笑道：“就算你猜的不错，我还是可以去找别人，为什么一定要找萧十一郎？武林中的高手难道都死光了吗？”

花平道：“但除了他之外，还有谁能帮你的忙？”

风四娘赤裸裸的就从盆里跳了起来，大声道：“谁说没有，我现在就去找个人给你瞧瞧。”

花平的眼睛立刻又闭上了，缓缓道：“你想去找谁？莫非是飞大夫？”

风四娘道：“不错，我正是找他！”

她眼睛发着光，道：“飞大夫有哪点比不上萧十一郎？他不但轻功高绝，指上的那份功夫，十个萧十一郎加起来只怕也比不上。”

江湖传言，据说“飞大夫”公孙铃只用一根手指的力量，就可以力挽奔马，那手“燕子三抄水”的独到轻功，更可说是冠绝天下，再加上医道高绝，妙手回春，武林中有很多人都尊之为“公孙三绝”！

公孙三绝住的地方也绝得很，他住的屋子是个用石块砌成的坟墓，睡的床就是口棺材。

他觉得这样子最方便，死活都不必再换地方。

他家里也没有别的，只有个应门的童子，长得也是怪模怪样的。风四娘问他：“公孙先生在不在？”又问他：“公孙先生哪里去了？”再问他：“公孙先生今天回不回来？什么时候回来？”

风四娘问了五六句，这孩子一共才说了一句话。

这句话一共才两个字：“不在。”

风四娘气得真恨不得给他两巴掌。

其实她也知道飞大夫出门只有一件事：替人看病。

飞大夫的脾气虽然怪，但心肠却不坏。

她也知道飞大夫晚上绝不会睡在别的地方，一定要睡在棺材里，那么就算这一觉睡着就不再醒，也不必费事再搬地方了。

风四娘本可坐着等他回来的，但要一个活生生的人坐在坟墓里，坐在棺材上，那滋味总不好受。

她宁可坐在路口等。

暮色沉沉，秋风中已有寒意。

风四娘在路旁的山崖上，找了个最舒服的地方躺下来，望着黯淡的穹苍，等着第一颗星升起。

很少有人看到第一颗星是如何升起来的。

风四娘就是这样的人，无论在什么情况下，她都能找到件有趣的事来做，她绝不浪费她的生命。

唉，世上又有几个人懂得这种生活的情趣？

夜已深了，星已升起。

暮色中终于传来了一阵沉重的脚步声，两个人抬着顶软兜小轿沿着山路碎步跑过来，上边坐着个大布青袍的枯瘦老人。

老人的神情很萧索，很疲倦，正闭着眼在养神。

抬轿子的两个人更似累极了，牛一般的喘着气，走到山坡前，前面的轿夫就扭转头，道：

“前面好长的一段山路，咱们在这里歇歇脚再往上爬吧。”

后面的轿夫道：

“这两天我精神不继，上山时咱们换个边吧。”上山时在后面的人自然要吃力得多。

前面的轿夫笑骂道：

“好小子，又想偷懒，莫非昨天晚上又去报效了小甜瓜两次，我看你迟早总有一天死在她肚子上。”



两个人说说笑笑,脚步已放缓了下来,那老人也不知是真的睡着了,还是假装没有听到,连眼睛都没有睁开。

到了山坡前,轿夫就停住了脚,慢慢的放下轿子。

突然间,两人同时自轿帛中各抽出了两柄又细又长的剑,两柄剑刺向老人的前心,两柄剑刺向老人的后背!

【第一回】

情人的手

10